

晋江市人民政府梅岭街道办事处

晋江市梅岭街道办事处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引言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及省政府办公厅和泉州市政府办公室的部署要求，由梅岭街道办事处编制。全文包括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晋江市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jinjiang.gov.cn/>) 上下载。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梅岭街道办事处（地址：晋江市世纪大道 843 号，邮编：362200，电话：0595-85681283）。

一、2020 年政务公开总体情况

2020 年以来，根据《条例》《办法》要求，结合我街道工作实际，坚持政府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持续规范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扩大公开范围，有效保障

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参与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今年来，我街道依托“中国 晋江”门户网站累计公开政府信息 46 条，具体包括：机构职能类 1 条、规划计划类 1 条、重大建设项目 2 条、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 5 条、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 31 条、科教文体卫生类 2 条、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 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 年来，我街道受理 1 项网络依申请公开诉求，已于 7 月 22 日按职责公开所有应公开事项，并将有关材料送达申请人本人，未出现逾期答复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强化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机构建设，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以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为组长，党工委书记为副组长，各业务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全面统筹协调开展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二是遵循“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原则，由相关科室负责人和分管领导把关，经主管领导审核后方可公开发布，明确责任，提高质量。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依托“中国 晋江”门户网站及时公开政府信息，并于每月月初将公开材料送至市档案局及图书馆；二是做好街道政务公开实体专栏维护工作，目前设有实体专栏 15 版，均已按期公开相关文件；三是依托“梅岭微生活”公众号平台发布政务活动信息、计生相关政策活动信息等；四是通过街道办公大楼 LED 显

示屏，及时滚动播放街道工作动态。

（五）监督保障

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加强部门协同协作，及时总结政务公开工作经验，及时查摆存在问题，立即进行整改。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共同进行检查、考评，考评结果纳入岗位目标责任制，使政务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 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 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不断完善，但同时也存在不足，具体体现在：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机制有待健全完善；二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和理解有待加强，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自觉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针对上述问题，在今后工作中，我街道将切实做好以下工作，以强化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相关的工作制度，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扎扎实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二是**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全面梳理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涉及内容，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三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提高政府信息采集能力，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由于晋江市梅岭街道办事处属于市政府派出机构，当前信息公开方面主要以服务为主，其他方面的信息目前暂未涉及到。下阶段，我们将加大主动公开服务力度，增加主动公开信息类别，全面拓宽服务载体，更好地服务广大群众。

晋江市人民政府梅岭街道办事处

2021年1月7日